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2020年5月29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董事会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财务报表格式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报进行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

- （1）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
- （2）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 （3）新增“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

2、利润表

- （1）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
- （2）在“投资收益”项目的其中下面增加列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
- （3）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二）新收入准则会计政策变更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

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非货币性交易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9]8号通知的要求,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四）债务重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9]9号通知的要求,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二、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时间开始执行变更后的相关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企业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规定执行。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格式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2、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7月5号发布的(2017)22号通知相关规定执行。

3、非货币性交易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5月9号发布的(2019)8号通知相关规定执行。

4、债务重组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号发布的(2019)9 号通知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务(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格式的细微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9 年度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均无任何实质性影响。

2、新收入准则变更的影响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非货币性交易准则变更的影响

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 2019 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债务重组变更的影响

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 2019 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